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核查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南瑞”或“公司”）的保荐机构，严格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国电南瑞 201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履行了专项核查义务，现就国电南瑞 201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论性意见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国电南瑞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343号”文核准，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59,429股，发行价格为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8,309.0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309.03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6,000.00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10月19日出具的天衡验字（2010）第096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4,810.62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1,215.89万元（含利息收入719.54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8,827.33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利息收入余额3,323.68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制定了《国

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年10月27日，公司、保荐人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京西路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所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期末，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201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6,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10.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1,215.8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截至期末 承诺投入 金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 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与承 诺投入金 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 末投入 进度(%) (4) = (2)/(1)	项目达 到预定 可使用 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城市轨道交通指挥中心调度决策系统	否	7,500.00	7,500.00	7,500.00		8,219.54	719.54	109.59%	2012年 11月	-	/	否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9.00	11,814.83	-185.17	98.46%	2012年 11月	7,263.55	/	否
智能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及配套产品	否	16,700.00	16,700.00	16,700.00	151.00	15,170.47	-1,529.53	90.84%	2012年 5月	4,945.85	/	否
风电机组控制及风电场接入系统	否	16,800.00	16,800.00	16,800.00	2,672.37	15,325.14	-1,474.86	91.22%	2012年 11月	160.70	/	否
智能配电网运行控制系统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995.12	11,258.73	-741.27	93.82%	2013年 5月	3,577.25	/	否
城市轨道交通列车自动监控与计算机联锁系统	否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973.13	9,427.18	-1,572.82	85.70%	2013年 11月	-	/	否

合计	76,000.00	76,000.00	76,000.00	4,810.62	71,215.89	-4,784.11	15,947.3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上述募投项目已于2014年末前陆续完工。其中：城市轨道交通指挥中心调度决策系统项目基本符合进度计划，资金使用延后主要系部分项目设备尚未结算所致；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智能用电信息采集系统及配套产品、智能配电网运行控制系统等项目计划进度延后主要系随着智能电网统一技术标准体系建设和试点工程的推进，市场对项目的产品技术要求、需求结构出现一些变化，为控制项目风险、提升项目效益，公司相应调整了项目的投资进度。风电机组控制及风电场接入系统投入延后，主要系随着风电行业的好适应市场变化；城市轨道交通列车自动监控与计算机联锁系统项目进度略有延后，主要系市场对该项技术及相关产品的安全等级要求越来越高，公司需要增加项目试验完善、提高相关技术研发及产品试制。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0年10月31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3,868.74万元。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868.7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因上述募投项目尚未达产，故本年度预期收益无列示。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国电南瑞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董事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认为：

“国电南瑞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路明

路明

宋永新

宋永新

保荐机构: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26日